

《尉氏县科技创新“六个一流”实施方案》起草情况说明

一、起草背景

为全面贯彻落实开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《开封市科技创新“六个一流”实施方案》的通知（汴政〔2021〕43号）文件精神，加快推动我县科技创新，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尉氏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起草了《尉氏县科技创新“六个一流”实施方案》。

二、起草依据

《开封市科技创新“六个一流”实施方案》的通知（汴政〔2021〕43号）

三、起草经过

根据2021年11月19日开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《开封市科技创新“六个一流”实施方案》的通知（汴政〔2021〕43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尉氏县实际情况，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主持起草了《尉氏县科技创新“六个一流”实施方案》，并向分管领导县委常委宣传部长、副县长徐国现进行了汇报，同时，征求了县政协、县财政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发改委、县税务局、县商务局、县人社局、县教体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金融工作局等相关单位的意见，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对各单位的意见进行汇总，以上单位对《尉氏县科技创新“六个一流”实施方案》（征求意见

见稿)均没有意见,现建议尉氏县人民政府尽快出台该文件。

尉氏县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

2022年4月28日

